

证券代码：870757

证券简称：森罗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金公司

天津森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需要其他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公司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地点：公司二楼 218 会议室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进行表决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7日上午9:3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757	森罗股份	2026年4月2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的两名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<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	√
2	关于<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	√
3	关于<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	√

	议案	
4	关于<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	√
5	关于<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	√
6	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	√
7	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	√
8	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	√
9	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	√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<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<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<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<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0,721,122.44

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0,707,463.08 元。

根据公司目前经营、财务状况及未来战略发展规划，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，提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考虑公司仍处于发展阶段且业务拓展需要资金支持，结合公司 2026 年度资金支出计划，为维护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实现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提议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，出具了《天津森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天津森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5 年度工作做出总结，并形成了年度述职报告。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公司拟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拟将“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或者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”改为“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”。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拟聘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继续作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期限一年。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。

2、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会的，凭委托人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身份证明、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代理人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。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会的，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法人股东公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证明办理登记。

4、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会的，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（加盖法人股东公章）、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（加盖法人股东公章）、出席者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。

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7日8:30-9:29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二楼218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天津市北辰区高新大道66号 联系电话：022-86996101 传真：022-86996100 邮政编码：300409 联系人：田成玲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交通费、食宿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天津森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森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16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